

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如何注册——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流程-股识吧

一、设立有限责任公司的分公司如何进行登记？

分公司一般是指其住所以外设立的从事经营活动的机构，不具有企业法人资格。有限责任公司设立分公司，可以与本公司同时设立，也可以在本公司设立后再行设立。

有限责任公司设立分公司的，应当由本公司向公司登记机关提出登记申请，具体的是向分公司所在地的市、县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核准登记的，发给《营业执照》。

设立分公司的登记事项包括：名称、营业时间、负责人、经营范围。

分公司的经营范围不得超过本公司的经营范围。

在申请设立分公司的登记时，应当提交本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设立分公司的登记申请书、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二、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要求？

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要求如下：1、发起人符合法定的资格，达到法定的人数。

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可以是自然人，也可以是法人，但发起人中必须有过半数的人在中国境内有住所。

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必须达到法定的人数，应该有2人以上200人以下的发起人。

国有企业改制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可以少于5人，但应当采取募集设立的方式。

2、发起人认缴和向社会公开募集的股本达到法定的最低限额。

我国股份有限公司的资本最低限额不得低于500万元人民币。

3、股份发行、筹办事宜符合法律规定。

4、发起人制定公司章程，并经创立大会通过。

5、有公司名称，建立符合公司要求的组织机构。

6、有固定的生产经营场所和必要的生产经营条件。

三、注册股份有限公司需要具备哪些条件

- 集团应具备条件：
- 1、企业集团的母公司(核心企业)注册资本在5000万元人民币以上，并至少拥有5家子公司；
 - 2、母公司(核心企业)和其子公司的注册资本总和在1亿元人民币以上；
 - 3、企业集团的母公司(核心企业)应登记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全民所有制企业可以作为核心企业组建企业集团，但注册资金应在1亿元人民币以上；
 - 4、集团成员单位均具有法人资格。

四、注册股份有限责任公司的流程？

一、从设立条件进行比较：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条件

- (1) 股东符合法定人数，有限责任公司由50个以下股东出资设立；
- (2) 股东出资达到法定资本最低限额，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的最低限额为人民币3万元。

法律、行政法规对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最低限额有较高规定者，从其规定；

- (3) 股东共同制定公司章程。
- (4) 有公司名称，建立符合有限责任公司要求的组织结构；
- (5) 有公司住所。

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条件：(1) 发起人符合法定人数。

2人以上200人以下，其中半数以上应该在中国境内有住所；

- (2) 发起人认购或者募集的股本达到法定资本最低限额，即500万。

法律、行政法规对最低限额有较高规定的，从其规定；

- (3) 股份发行、筹办事项符合法律规定；
- (4) 发起人制定公司章程
- (5) 公司名称，建立符合股份有限公司要求的组织结构；
- (6) 公司住所 由上可以看出，在设立条件上，不同点包括：1、开始的人数：有限责任公司要求有1-50人的股东，而股份有限公司要有2-200人的发起人；

2、最低注册资本：有限责任公司为3万，股份有限公司为500万；

3、程序：由于股份有限公司要募款，所以程序上要求有股份发行和筹办事项的要求，而有限责任公司没有；

其余的几点都是相同的，例如都要求有公司名称，住所，建立相应的组织结构，制定公司章程等。

二、从设立程序比较：有限责任公司设立的大概流程是：(1) 订立公司章程

- (2) 股东缴付出资 (3) 验资机构验资 (4) 设立登记

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的大概流程是：（1）确定设立方式
可以采取发起设立或募集设立。

（2）订立公司章程（3）发起人认购股份和向社会公开募集股份（4）验资
（5）召开创立大会（6）设立登记从设立程序中可以看出股份有限公司多出2个步骤，第一是确定设立方式，第二是召开创立大会。

五、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流程

根据实际情况来看，股份公司的设立流程如下：第一申请名称预先核准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应当由全体发起人指定的代表或者共同委托的代理人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名称预先核准。

预先核准的公司名称保留期为6个月。

预先核准的公司名称在保留期内，不得用于从事经营活动，不得转让。

第二申请设立登记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应当由董事会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

以募集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应当于创立大会结束后30日内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设立登记。

第三发证依法设立的公司，由公司登记机关发给《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营业执照签发日期为公司成立日期。

公司凭公司登记机关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刻制印章，开立银行账户，申请纳税登记。

法律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七十六条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一）发起人符合法定人数；

（二）有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全体发起人认购的股本总额或者募集的实收股本总额；

（三）股份发行、筹办事项符合法律规定；

（四）发起人制订公司章程，采用募集方式设立的经创立大会通过；

（五）有公司名称，建立符合股份有限公司要求的组织机构；

（六）有公司住所。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七十七条股份有限公司的设立，可以采取发起设立或者募集设立的方式。

发起设立，是指由发起人认购公司应发行的全部股份而设立公司。

募集设立，是指由发起人认购公司应发行股份的一部分，其余股份向社会公开募集或者向特定对象募集而设立公司。

六、怎么办理分公司

办理分公司设立登记

一) 分公司的登记事项：名称、营业场所、负责人、经营范围。

(二) 济宁中正弘毅企业顾问有限公司分公司设立登记 1. 分公司设立登记，如分公司的名称中不单独使用字号，可不履行名称预先登记程序；

单独使用字号，应履行名称预先登记程序。

2. 公司设立分公司，应当自公司决定作出之日起30日内向分公司所在地的公司登记机关申请登记，并应提交下列文件、证件：

(1) 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设立分公司的登记申请书；

(表式(1)) (2) 公司章程以及由公司的公司登记机关加盖公章的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3) 营业场所证明；

(表式(3)) (4) 指定(委托)证明；

(表式(4)) (5) 公司登记机关要求提交的其他文件。

分公司的经营范围不得超出公司的经营范围，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必须报经审批的，应当提交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

3. 设立分公司，济宁中正弘毅企业顾问有限公司应当填写如下表式：

(1) 《分公司设立登记申请书》；

(2) 《分公司负责人履历表》；

(3) 《分公司营业场所证明》；

(4) 《指定(委托)书》。

《指定(委托)书》填表须知(适用分公司设立登记)

注：分公司的名称应当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分公司的经营范围不得超出公司的经营范围。

想了解更多的注册公司流程请您联系济宁中正弘毅企业顾问有限公司

七、如何注册分公司?分公司有那些权利？

分公司如果总公司愿意，当然可以做独立法人了，如果是独立法人，当然可以开增值税发票了，

参考文档

[下载：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如何注册.pdf](#)

[《挂单多久可以挂股票》](#)

[《退市股票确权申请要多久》](#)

[《股票卖出多久可以转账出来》](#)

[《公司上市多久后可以股票质押融资》](#)

[《股票基金回笼一般时间多久》](#)

[下载：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如何注册.doc](#)

[更多关于《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如何注册》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subject/33665953.html>